

九投得該地之人俟將照工務司之主見所有一切事件均已按章辦妥始准領該地紅契由投得之日起管業七十五年照上地段形勢所定稅銀每年分兩季完納即於西歷六月廿四日先納一半其餘一半限於西歷十二月廿五日完納并將香港岸地段紅契章程建造屋宇均印於契內

十投得該地之人倘有錯誤未遵章程即將其呈繳之地價銀全數入官或可勒令其遵章辦理或隨時隨處不論用何方法再將該地開投倘再開投所得價值較前投之價若有贏餘全行入官如有短絀及一切費用概合違背章程之人補足

十一投得該地之人由投得之日起將該地歸其管業
業主合同式

立合同人某某於某年某月某日投得某處地段應遵照上列開投章程即作為該地段業主領取紅契為憑

開投號數

此號即冊錄紅磡岸地段第一百七十三號每年地稅銀四百八十二圓

一千八百八十七年

十月

初一日示

憲示 第三百九十九號

署輔政使司史

曉諭開投地段事現奉

督憲札開定於西歷本年十月初三日即禮拜一下午四點半鐘在城多厘亞山頂北邊即在韋治先生所居之下屬投官地一段係冊錄

村落地段第五十二號凡欲知詳細者可將西歷本年九月二十四日第三百八十九號憲示閱看可也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為此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七年 十月 初一日示

憲示 第四百號

署輔政使司史

曉諭開投地段事現奉

督憲札開定於西歷本年十月初三日即禮拜一下午三點半鐘在山頂亞彬彌道之上開投官地一段係冊錄岸地段第一千零九十三號凡欲知詳細者可將西歷本年九月二十四日第三百八十八號憲示閱看可也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為此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七年 十月 初一日示

憲示 第四百零一號

署輔政使司史

曉諭招投承接事現奉

督憲札開招人承接栽種樹木三十五萬株所有投票均在本署收截限期收至西歷本年十月十一日即禮拜二正午止如欲領投票格式可赴本署求取倘另欲觀看章程及知詳細者前赴總理園莊事務署請示可也各票價列低昂任由

國家棄取或總棄不取亦可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為此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七年

十月

初一日示